

#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## 建筑工程一切险附加条款

### 6. 保险期间自动延长条款

兹经双方同意，若保险工程在本保险合同列明的保险期间内未结束，本保险合同的原保险期间将自动延长\_\_\_\_天；同时，在扩展承保保证期的情况下，保证期相应顺延，但前提是被保险人应在本保险合同原保险期间结束日之前至少提前 15 天书面通知保险人。

本保险合同所载其它条件不变。